



祥龙电力

NEEQ: 836287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何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维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针对上述审计意见，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公司拟调整经营模式，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积极开拓新模式客户资源，降低公司在原有单一业务模式下销售的风险。原有业务进行有针对性的调整，加强成本控制，减少不必要的费用开支。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丁香里 49 号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祥龙电力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东大会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挂牌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	指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ngzhou Xianglong Power Co.,Ltd.		
	XLDL		
法定代表人	何向东	成立时间	1998 年 7 月 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何向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何向东），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E 建筑业-E49 建筑安装业-E491 电气安装-E490 电气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新能源技术推广等。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祥龙电力	证券代码	836287
挂牌时间	2016 年 4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 11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郝亭亭	联系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丁香里 49 号
电话	0371-86502602	电子邮箱	haott@xldl.com
传真	0371-86503099		
公司办公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丁香里 49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公司网址	www.xldl.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11200471M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丁香里 49 号		
注册资本（元）	6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是从事电力安装以及运行维护的专业电力工程建设企业。主营业务是：电力设施承装、承修与承试；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电力设备带电、通信网络设备在线监测、清理及维护；电力设备及材料销售；供电服务；售电、供用电咨询；新能源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及维护。属于河南省资质齐全、具有一定行业影响力、品牌知名度、客户满意度较高的电力建设企业。

公司的产品是提供优质可靠的供电服务和电力运维服务，具有一支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反馈，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引进了电网智能化采集监控通用软件平台，实现了软件功能模块的高度集成化，集中解决了用电负荷管理系统中的通信、电能表数据的安全传输性能，有效提升实用化程度。

1、销售模式：公司工程施工项目主要是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公司的客户类型主要是：政府、市政、房地产、医疗卫生、学校、电网、新能源客户等。

2、采购模式：公司根据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材料设备，采用不同的采购模式。公司对于供应商的选择有着一套完善的管理体系，通过综合考评供应商信誉、产品质量、产品价格以及售后服务等因素，选出优质的供应商。目前，公司与多家具有一定实力的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

3、运营模式：公司通过招投标参与国网系统的电力工程建设、技改等项目。主要为客户提供电力安装、电力检修、电力调试、带电清洗、运行维护等电力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商业模式各要素没有重大变化，继续支撑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1年10月28日，公司顺利通过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荣获了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正式跻身高新技术企业的行列。进一步加强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以及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2024年1月26日，公司荣获“河南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政府部门对祥龙电力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能力和未来发展潜力方面的高度认可，也是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鼓舞和鞭策。祥龙电力将继续依托自身专业优势和创新能力，持续加强研发平台的建设和培养。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3,827,895.08	84,363,707.20	-24.34%
毛利率%	9.91%	10.7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97,276.55	-5,071,342.80	-176.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72,522.01	-5,366,546.51	-162.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69%	-10.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88%	-11.30%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08	-162.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5,074,675.40	113,584,734.73	-25.10%
负债总计	53,919,376.11	68,432,158.89	-21.2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155,299.29	45,152,575.84	-3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52	0.75	-30.6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38%	60.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38%	60.25%	-
流动比率	1.23	1.38	-
利息保障倍数	-82.31	-6.8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50.68	2,975,241.70	-228.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6	2.13	-
存货周转率	226.42	98.3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10%	-5.2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34%	-10.10%	-
净利润增长率%	-176.01%	66.89%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018,806.01	11.57%	16,965,531.35	15.06%	-40.95%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24,827,572.17	28.67%	34,642,730.92	30.50%	-28.33%
预付账款	18,754.62	0.02%	383,695.72	0.34%	-95.11%
其他应收款	869,873.48	1.00%	1,896,116.07	1.68%	-54.12%
合同资产	29,693,680.28	34.29%	39,340,433.07	34.64%	-24.52%
存货	127,023.47	0.15%	380,883.33	0.34%	-66.65%
固定资产	12,017,748.79	13.88%	12,922,981.20	11.47%	-7.00%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	949,584.53	1.10%	1,005,856.91	0.89%	-5.59%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48%	8,000,000.00	7.10%	-62.50%
应付账款	39,271,545.61	45.52%	50,049,489.01	44.06%	-21.53%
其他应付款	7,209,637.52	8.33%	7,952,792.63	7.06%	-9.34%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85,074,675.4	100.00%	113,584,734.73	100.00%	-25.1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10,018,806.01 元，较期初减少 40.95%，主要原因为归还短期借款等。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4,827,572.17 元，较期初减少 28.33%，主要原因为本期回款。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8,754.62 元，较期初减少 95.11%，主要原因为项目开工，预付款转为项目成本。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为 29,693,680.28 元，较期初减少 24.52%，主要原因为本期多个项目办理结算。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869,873.48 元，较期初减少 54.12%，主要原因为收到保险理赔款所致。

存货：期末余额为 127,023.47 元，较期初减少 66.65%，主要原因为项目领用。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3,000,000.00 元，较期初减少 62.50%，主要原因为偿还到期借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39,271,545.61 元，较期初减少 21.53%，主要原因为支付货款。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63,827,895.08	-	84,363,707.20	-	-24.34%
营业成本	57,500,498.94	90.09%	75,278,130.53	89.23%	-23.62%
毛利率%	9.91%	-	10.77%	-	-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7,288,445.2	11.42%	9,164,210.60	10.86%	-20.47%
研发费用	3,520,964.34	5.52%	3,670,608.37	4.35%	-4.08%
财务费用	158,972.08	0.25%	1,055,530.22	1.25%	-84.94%
信用减值损失	-1,327,038.31	-2.08%	-1,616,696.14	-1.92%	17.92%
资产减值损失	-7,876,739.87	-12.34%	-1,641,284.22	-1.95%	-379.91%
其他收益	260,545.20	0.41%	274,911.37	0.33%	-5.23%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72,387.11	0.09%	-100.00%
营业利润	-13,930,826.83	-21.83%	-8,134,903.98	-9.64%	-71.25%
营业外收入	0.00	0.02%	0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172,021.13	0.27%	0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105,571.41	-0.17%	-3,063,561.18	-3.63%	57.73%
净利润	-13,997,276.55	-21.93%	-5,071,342.80	-6.01%	-176.0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158,972.08 元，较上期减少 84.94%，主要原因为本期借款减少，利息费用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7,876,739.87 元，较上期减少 379.91%，主要原因为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单项计提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为 0.00 元，较上期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本期未处置资产。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294,878.23 元，较上期增加了 57.73%，主要原因为本期对减值损失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净利润：本期发生额为-13997276.55 元，较上期减少 176.01%，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收入下降，毛利下降，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3,827,895.08	84,363,707.20	-24.34%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57,500,498.94	75,278,130.53	-23.62%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电力施工	53,273,558.27	49,230,284.30	7.59%	-30.13%	-28.75%	-19.05%
带电试验收入	3,109,319.78	2,273,804.08	26.87%	116.97%	73.45%	215.39%
电力运行维护	7,445,017.03	5,996,410.56	19.46%	11.38%	23.14%	-28.31%

按地区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 电力施工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0.13%, 主要原因系大环境影响, 部分项目工程进度减慢, 未达到验收节点, 公司业务重心向运维项目倾斜。
 带电试验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6.97%, 主要原因系实验班维修测试项目相比上年投入和进度均大幅增加。
 电力运行维护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38%, 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经营策略转变, 本年新增运行维护项目较多。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密市利智置业有限公司	5,380,000.00	7.53%	否
2	郑州蔚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32,070.36	7.46%	否
3	富联裕展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3,861,438.73	5.40%	否
4	河南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611,848.61	5.05%	否
5	郑州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460,000	4.84%	否
合计		21,645,357.7	30.28%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祥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737,167.00	7.24%	否
2	河南郑缆电力线缆有限公司	3,337,613.00	6.47%	否
3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765,737.07	5.36%	否
4	河南金水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2,694,793.90	5.22%	否
5	芜湖上上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2,391,905.35	4.63%	否
合计		14,927,216.32	28.9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50.68	2,975,241.70	-22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0.00	5,363,327.05	-10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2,187.50	1,341,850.09	-320.01%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34,650.68 元，较上一年减少 6,809,892.38 元，主要原因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10,002,909.62 元，降幅 1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2,000.00 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5,415,327.05 元，主要原因为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5,000,000.00 元，降幅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52,187.50 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4,294,037.59 元，主要原因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 6,250,000.00 元，降幅 67.57%。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安全和质量责任风险	公司从事的电力工程行业（包括电力系统建设或安装）具有高度危险性，因此提供安全、方便用电的电力工程产品对质量要求非常苛刻，对包括从事电力安装、调试、检修、带电清洗等在内的电力技术服务企业在项目人员配备及培训、施工安全生产、施工管理、材料质量及施工技术等方面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施工过程中对上述要求认识不够、责任心不强导致发生安全和质量事故，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4,827,572.17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8.9%，较去年明显降低，公司在建项目按照完工进度回款，通过账龄分析，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占比为 80.91%。由于大环境影响，客户资金困难，应收账款回款难度加大。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加大对应收账款的收回力度，保证公司正常运营。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控制风险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向东持有公司 34,102,440 股，占股本总额的 56.84%。虽然公司已经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如果实际控制人何向东

	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发展战略、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施加不当影响，仍有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内部控制缺陷产生的风险	公司挂牌以来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由于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的意识需要逐步提高，对规范的治理机制的执行尚需逐步理解、熟悉。
公司未来业绩波动较大的风险	由于市场大环境的影响、外部竞争加剧、生产管理成本控制不力、绩效管理体系不健全导致人员积极性不高、营销策略出现问题，导致公司近几年业绩下滑严重，未来公司将调整营销策略，强化成本管控，加强资金管理，建立完善的资金回款机制，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努力使公司渡过难关。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一)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00	3,24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00	0.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00	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00	0.00
提供财务资助	0.00	0.00
提供担保	0.00	0.00
委托理财	0.00	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00	0.00
贷款	0.00	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内部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上述交易具有合理的商业实质及必要性，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6年2月9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进行规范，并规范股东与公司之间的资金来往等行为，杜绝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2月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2月9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9,815,650.05	11.38%	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6 月向郑州银行锦艺城支行贷款 300 万元。将自有房产（不动产权证号：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5032 号）作抵押，由何向东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质押	943,450.87	1.09%	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6 月向郑州银行锦艺城支行贷款 300 万元。将自有房产（不动产权证号：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5032 号）作抵押，由何向东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总计	-	-	10,759,100.92	12.4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郑州银行锦艺城支行借款 300 万元。2025 年 3 月，向建设银行汝河路支行信用贷款 220 万元。
--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二)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228,400	53.71%	-165,000	32,063,400	53.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525,610	14.21%	0	8,525,610	14.21%
	董事、监事、高管	936,590	1.19%	-150,000	786,590	1.31%
	核心员工	420,000	0.70%	0	420,000	0.7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771,600	46.29%	165,000	27,936,600	46.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76,830	42.63%	0	25,576,830	42.63%
	董事、监事、高管	2,134,770	3.56%	225,000	2,359,770	3.93%
	核心员工	0.0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0.0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王丽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新任董事李艳颖限售股份 225000 股，原高管刘晓雷离职，解限售 60000 股。

(三)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何向东	34,102,440	0	34,102,440	56.84%	25,576,830	8,525,610	0	0
2	魏红	8,240,000	0	8,240,000	13.73%	0	8,240,000	0	0
3	吉鸣飞	2,787,800	0	2,787,800	4.65%	0	2,787,800	0	0
4	张红兵	2,443,400	0	2,443,400	4.07%	0	2,443,400	0	0
5	王和庆	2,287,800	0	2,287,800	3.81%	0	2,287,800	0	0

6	张勇	1,785,740	0	1,785,740	2.98%	0	1,785,740	0	0
7	王艳	1,446,360	0	1,446,360	2.41%	0	1,446,360	0	0
8	曹晓文	1,446,360	0	1,446,360	2.41%	1,084,770	361,590	0	0
9	毛渊民	500,000	0	500,000	0.83%	0	500,000	0	0
10	张志华	500,000	0	500,000	0.83%	375,000	125,000	0	0
合计		55,539,900	0	55,539,900	92.56%	27,036,600	28,503,3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何向东先生，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在读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民革河南省委经济发展委员会委员、经济师、工程师、二级临时执业建造师。1989年7月至1994年9月，就职于郑州市供电局，任工会干事；1994年10月至1998年6月，就职于河南省万邦电气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1998年7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何向东持有公司股份34,102,440股，占股本总额的56.84%，公司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何向东	董事长	男	1968 年 9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34,102,440	0	34,102,440	56.84%
李振毅	总经理	男	1970 年 6 月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0	0	0	0.00%
李艳颖	董事	女	1976 年 8 月	2024 年 5 月 21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300,000	0	300,000	0.5%
郝屹强	董事	男	1991 年 7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100,000	0	100,000	0.17%
张志华	董事、总工程师	男	1983 年 4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500,000	0	500,000	0.83%
曹晓文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67 年 8 月	2022 年 3 月 1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1,446,360	0	1,446,360	2.41%
皮青兰	监事会主席	男	1964 年 1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0	0	0	0.00%
王军强	监事	男	1971 年 11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300,000	0	300,000	0.50%
余会臣	监事	男	1980 年 12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200,000	0	200,000	0.33%
丁宇航	副总经理	男	1959 年 9 月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0	0	0	0.00%
程飞	副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300,000	0	300,000	0.50%
郝亭亭	董事会秘书	女	1989 年 5 月	2022 年 3 月 2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0	0	0	0.00%
李维娜	财务负责人	女	1989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5 年 3 月 3 日	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丽伟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李艳颖	生产管理部专责	新任	董事	董事会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生产人员	63	0	3	60
业务人员	7	0	1	6
财务人员	3	0	0	3
技术人员	23	0	0	23
行政人员	18	0	0	18
员工总计	114	0	4	11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21	20
专科	62	59
专科以下	28	28
员工总计	114	11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内部薪酬制度，并根据评价结果修订。

2、员工培训：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机制，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的入职培训、试用期的岗位技能培训、在职员工业务技术培训、管理人员管理提升培训、员工晋级、职业技能需求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与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公司注重人才引进，返聘了一部分国家电网、供电局的高技能人才，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为离职退休人员承担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在建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了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制度，能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股东大会及股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完整的生产、采购和销售体系，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信息披露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守了公司已经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泰国际会审字（2025）第 01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新源大街 29 号院 1 号楼 14 层 14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郑运霞	张阳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2	

审计报告

亚泰国际会审字(2025)第 0109 号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龙电力”）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祥龙电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祥龙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祥龙电力 2024 年度营业利润为-13,930,826.83 元，2023 年度营业利润-8,134,903.9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0,988,068.17 元，祥龙电力已经连续四年出现营业利润为负的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祥龙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祥龙电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祥龙电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祥龙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祥龙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祥龙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祥龙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祥龙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018,806.01	16,965,531.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4,827,572.17	34,642,730.92
应收款项融资	五、3	894,449.18	500,000.00
预付款项	五、4	18,754.62	383,695.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869,873.48	1,896,116.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127,023.47	380,883.3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7	29,693,680.28	39,340,433.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32,048.65
流动资产合计		66,450,159.21	94,141,439.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2,017,748.79	12,922,981.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949,584.53	1,005,856.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5,657,182.87	5,514,457.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24,516.19	19,443,295.62
资产总计		85,074,675.40	113,584,734.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39,271,545.61	50,049,489.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3,038,787.43	2,098,95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1,143,006.54	8,585.48
应交税费	五、16	141,619.13	133,428.11
其他应付款	无、17	7,209,637.52	7,952,792.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114,779.88	188,906.17
流动负债合计		53,919,376.11	68,432,158.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3,919,376.11	68,432,15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9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0	9,057,501.32	9,057,501.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21	785,221.82	785,221.82
盈余公积	五、22	2,300,644.32	2,300,644.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3	-40,988,068.17	-26,990,791.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55,299.29	45,152,575.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55,299.29	45,152,57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074,675.40	113,584,734.73

法定代表人：何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娜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娜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63,827,895.08	84,363,707.20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63,827,895.08	84,363,707.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815,488.93	89,587,929.30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57,500,498.94	75,278,130.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5	346,608.37	419,449.5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26	7,288,445.20	9,164,210.60
研发费用	五、27	3,520,964.34	3,670,608.37
财务费用	五、28	158,972.08	1,055,530.22
其中：利息费用		169,278.67	1,038,149.91
利息收入		16,975.36	134,328.11
加：其他收益	五、29	246,405.20	274,91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1,327,038.31	-1,616,696.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7,876,739.87	-1,641,28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72,387.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30,826.83	-8,134,903.9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172,021.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02,847.96	-8,134,903.98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105,571.41	-3,063,561.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7,276.55	-5,071,342.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7,276.55	-5,071,342.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08

法定代表人：何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娜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娜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512,734.11	85,515,643.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4,153,284.81	8,147,70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666,018.92	93,663,34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03,530.54	68,233,053.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78,075.46	10,808,522.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2,618.99	1,693,50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8,886,444.61	9,953,02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00,669.60	90,688,10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50.68	2,975,241.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000.00	338,672.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00.00	338,672.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00.00	5,363,327.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2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8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0,000.00	9,2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6,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187.50	1,038,149.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	1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2,187.50	7,908,149.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2,187.50	1,341,850.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37	-6,838,838.18	9,680,418.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7	16,857,644.19	7,177,22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7	10,018,806.01	16,857,644.19

法定代表人：何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娜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娜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 备	盈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785,221.82	2,300,644.32		-26,990,791.62		45,152,57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785,221.82	2,300,644.32		-26,990,791.62		45,152,57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997,276.55		-13,997,27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97,276.55		-13,997,276.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80,807.50				480,807.50
2. 本期使用						480,807.50				480,807.50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785,221.82	2,300,644.32	-40,988,068.17	31,155,299.2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356,824.31	2,300,644.32		-21,919,448.82		49,795,521.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356,824.31	2,300,644.32		-21,919,448.82		49,795,521.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8,397.51			-5,071,342.80		-4,642,945.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071,342.80		-5,071,342.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28,397.51					428,397.51
1. 本期提取							435,797.51					435,797.51
2. 本期使用							7,400.00					7,400.0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9,057,501.32		785,221.82	2,300,644.32		-26,990,791.62		45,152,575.84

法定代表人：何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维娜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娜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7 月，其前身为郑州祥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2015 年 9 月 23 日，由何向东、吉鸣飞、张红兵、王和庆、张勇、王艳、曹晓文、毛渊民、刘红涛、张志华、余会臣、李哲远、王军强、徐庆通、刘光辉、徐晓晖、李艳颖、程飞、郝军朝、李建周、金东海、王廷军、王西现、田刘中 24 名股东作为共同发起人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711200471M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6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注册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丁香里 49 号，最终实际控制人为何向东。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建筑业的电气安装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力系统安装工程、电力调试及检修、带电清洗等其他电力服务。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

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4 年度营业利润为-13,930,826.83 元,2023 年度营业利润-8,134,903.9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0,988,068.17 元,本公司已经连续四年出现营业利润为负的情况。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拟采取调整营销策略,强化成本管控,加强资金管理,完善资金回款机制,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削减或者延缓开支等措施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且实施上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

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

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

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

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

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定组合	参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运用迁徙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低于原坏账计提比例，考虑到公司客户质量以及信用状况与往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基于谨慎性和前后一致性原则，公司采用原账龄分析法下的计提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运用迁徙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低于原坏账计提比例，考虑到公司客户质量以及信用状况与往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基于谨慎性和前后一致性原则，公司采用原账龄分析法下的计提比例作为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30.00
4-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施工成本按项目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七）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

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00	6.33-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 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成本包括: 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 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6 年	不动产权证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

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销售商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时，本公司不再对商品实施控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建造合同收入

公司提供电力施工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电力施工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电力施工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本公司分以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电力服务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电力试验服务、电力清洗服务、电力运行维护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款，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验收评价表或检测报告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二十五)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

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建筑安装服务	9%	
	现代服务	6%	
	简易计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税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税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2021年10月28日,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214100186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024年11月21日,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4100184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被认定起有效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2024年1月1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383.81	102,993.85
银行存款	9,997,422.20	16,754,650.34
其他货币资金		107,887.16
合计	10,018,806.01	16,965,531.35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资金		107,887.16
合计		107,887.16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0,088,708.56	28,405,569.62

1—2 年	5,389,918.03	1,841,232.35
2—3 年	457,036.66	3,228,028.18
3—4 年	2,402,851.15	3,689,431.31
4—5 年	3,182,231.53	3,533,162.04
5 年以上	2,455,818.75	2,053,619.71
小计	33,976,564.68	42,751,043.21
减：坏账准备	9,148,992.51	8,108,312.29
合计	24,827,572.17	34,642,730.9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6,481,069.30	19.08	6,481,069.3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27,495,495.38	80.92	2,667,923.21	9.70	24,827,572.17
其中：账龄组合	27,495,495.38	80.92	2,667,923.21	9.70	24,827,572.17
合计	33,976,564.68	100.00	9,148,992.51	26.93	24,827,572.1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3,025,069.30	7.08	3,025,069.3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39,725,973.91	92.92	5,083,242.99	12.80	34,642,730.92
其中：账龄组合	39,725,973.91	92.92	5,083,242.99	12.80	34,642,730.92
合计	42,751,043.21	100.00	8,108,312.29	18.97	34,642,730.92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泽龙置业有限公司	3,473,500.00	3,473,5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河南宏福煤业有限公司	1,248,000.00	1,248,000.00	100	客户丧失还款能力
河南恒龙置业有限公司	899,137.93	899,137.93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郑州福赛特特种陶瓷有限公司	403,646.00	403,646.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中外运（郑州）空港物流有限公司	140,933.00	140,933.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61.40	100,061.4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河南中力国际酒店开发有限公司	93,375.97	93,375.97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洛阳鼎和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8,422.58	38,422.58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新疆大明德电力有限公司	28,602.42	28,602.42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郑州澳柯玛物流开发有限公司	27,990.00	27,99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洛阳双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00.00	13,9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济源长基置业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郑州元发置业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100	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6,481,069.30	6,481,069.30	100.0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088,708.56	1,004,435.43	5.00
1—2年	5,389,918.03	538,991.80	10.00
2—3年	356,975.26	71,395.05	20.00
3—4年	2,851.15	855.35	30.00
4—5年	1,209,593.60	604,796.80	50.00
5年以上	447,448.78	447,448.78	100.00
合计	27,495,495.38	2,667,923.21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25,069.30	3,456,000.00				6,481,069.3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083,242.99		2,415,319.78			2,667,923.21
其中：账龄组合	5,083,242.99		2,415,319.78			2,667,923.21
合计	8,108,312.29	3,456,000.00	2,415,319.78			9,148,992.5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河南省郑州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8,364.57	14.74	250,418.23

郑州泽龙置业有限公司	3,473,500.00	10.22	3,473,500.00
河南银基轩辕圣境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916,712.01	8.58	145,835.60
中国启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394,326.59	7.05	239,432.6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2,055,998.44	6.05	115,491.68
合计	15,848,901.61	46.64	4,224,678.17

注释3.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94,449.18	5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894,449.18	500,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500,000.00	4,375,349.83	3,980,900.65		894,449.18	
合计	500,000.00	4,375,349.83	3,980,900.65		894,449.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汇票	554,892.6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54,892.65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754.62	100.00	383,695.72	100.00
合计	18,754.62	100.00	383,695.72	1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18,754.62	1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8,754.62	100.00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69,873.48	1,896,116.07
合计	869,873.48	1,896,116.07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7,080.10	1,336,241.48
1—2 年	404,669.53	355,667.42
2—3 年	280,274.77	70,000.00
3—4 年	70,000.00	9,259,987.97
4—5 年	9,259,987.97	522,078.00
5 年以上	573,078.00	51,000.00
小计	10,855,090.37	11,594,974.87
减：坏账准备	9,985,216.89	9,698,858.80
合计	869,873.48	1,896,116.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141,577.99	9,141,577.99
投标保证金	288,420.10	275,000.00
履约保证金	850,574.17	927,652.11
备用金	233,660.00	118,586.66

借款	114,583.34	114,583.34
其他	226,274.77	1,017,574.77
合计	10,855,090.37	11,594,974.87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252,777.99	85.24	9,252,777.99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602,312.38	14.76	732,438.90	45.71	869,873.48
其中：账龄组合	1,602,312.38	14.76	732,438.90	45.71	869,873.48
合计	10,855,090.37	100.00	9,985,216.89	91.99	869,873.4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252,777.99	79.80	9,252,777.99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342,196.88	20.20	446,080.81	19.05	1,896,116.07
其中：账龄组合	2,342,196.88	20.20	446,080.81	19.05	1,896,116.07
合计	11,594,974.87	100.00	9,698,858.80	83.65	1,896,116.07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7,080.10	13,354.01	5.00
1—2 年	404,669.53	40,466.95	10.00
2—3 年	179,674.77	35,934.95	20.00
3—4 年	70,000.00	21,000.00	30.00
4—5 年	118,409.98	59,204.99	50.00
5 年以上	562,478.00	562,478.00	100.00
合计	1,602,312.38	732,438.90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66,812.08	379,268.73	9,252,777.99	9,698,858.8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6,358.09			286,358.0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53,170.17	379,268.73	9,252,777.99	9,985,216.89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博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141,577.99	4-5 年	84.21	9,141,577.99
郑州惠济区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486,478.00	5 年以上	4.48	486,478.00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其他	169,674.77	2-3 年	1.56	33,934.95
河南省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20,086.19	1-2 年	1.11	12,008.62
河南农业大学	履约保证金	118,409.98	4-5 年	1.09	59,204.99
合计		10,036,226.93		92.45	9,733,204.55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023.47		127,023.47	380,883.33		380,883.33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27,023.47		127,023.47	380,883.33		380,883.33

注释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8,037,316.36	18,550,616.46	29,486,699.90	48,943,321.86	10,483,460.31	38,459,861.55
质保金	236,706.98	29,726.60	206,980.38	1,100,714.40	220,142.88	880,571.52
合计	48,274,023.34	18,580,343.06	29,693,680.28	50,044,036.26	10,703,603.19	39,340,433.07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83,460.31	8,067,156.15				18,550,616.46
质保金	220,142.88		190,416.28			29,726.60
合计	10,703,603.19	8,067,156.15	190,416.28			18,580,343.06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预缴税额		32,048.65
合计		32,048.65

注释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017,748.79	12,922,981.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017,748.79	12,922,981.20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89,754.37	3,589,714.28	3,404,853.54	2,596,969.47	25,581,291.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389.38	52,000.00		172,389.38
购置		120,389.38	52,000.00		172,38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固定资产盘亏					
4. 期末余额	15,989,754.37	3,710,103.66	3,456,853.54	2,596,969.47	25,753,681.04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75,224.00	2,274,876.07	2,377,438.62	2,330,771.77	12,658,310.46
2. 本期增加金额	498,880.32	236,579.47	296,254.70	45,907.30	1,077,621.79
重分类					
本期计提	498,880.32	236,579.47	296,254.70	45,907.30	1,077,621.79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6,174,104.32	2,511,455.54	2,673,693.32	2,376,679.07	13,735,932.25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15,650.05	1,198,648.12	783,160.22	220,290.40	12,017,748.7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14,530.37	1,314,838.21	1,027,414.92	266,197.70	12,922,981.20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	-------	-----	----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18,500.70	21,029.50	1,939,530.20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18,500.70	21,029.50	1,939,530.2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20,880.39	12,792.90	933,67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69.44	2,102.94	56,272.38
本期计提	54,169.44	2,102.94	56,272.3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5,049.83	14,895.84	989,945.67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3,450.87	6,133.66	949,584.53
2. 期初账面价值	997,620.31	8,236.60	1,005,856.91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9,134,209.40	2,870,131.41	17,807,171.09	2,671,075.66
资产减值损失	18,580,343.06	2,787,051.46	10,703,603.19	1,605,540.48
未弥补亏损			8,252,275.82	1,237,841.37
合计	37,714,552.46	5,657,182.87	36,763,050.10	5,514,457.51

注释1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5,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8,000,000.00

2. 短期借款说明

2024 年 6 月 27 日，祥龙电力公司取得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艺城支行 300.00 万元的保证+抵押贷款，贷款利率为 3.15%，贷款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28 日，保证人：何向东、苏晓红，抵押品：其他工业用房（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5032 号）。

注释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156,875.96	19,446,670.90
应付工程款	14,074,805.56	17,574,263.05
应付设备款	12,575,764.09	12,661,333.41
设计咨询费	2,464,100.00	367,221.65
合计	39,271,545.61	50,049,489.01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新疆汇鑫源电力器材有限公司	1,085,688.04	供配电工程材料款,约定按照工程回款比例支付货款
新疆宏力兴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57,000.00	劳务费约定按照工程回款比例支付货款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6,234.95	供配电工程材料款,约定按照工程回款比例支付货款
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	573,289.34	供配电工程材料款,约定按照工程回款比例支付货款
河南西西弗电气有限公司	563,973.00	供配电工程材料款,约定按照工程回款比例支付货款
合计	3,686,185.33	

注释14.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497,319.76	804,961.51
工程款	2,541,467.67	1,293,995.98
合计	3,038,787.43	2,098,957.49

注释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585.48	9,838,071.58	8,703,650.52	1,143,006.5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10,342.49	1,010,342.49	
合计	8,585.48	10,848,414.07	9,713,993.01	1,143,006.5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68,093.49	7,446,929.95	1,121,163.54
职工福利费		412,602.99	412,602.99	
社会保险费		522,152.04	522,152.04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21,684.48	421,684.48	
工伤保险费		40,226.92	40,226.92	
生育保险费		60,240.64	60,240.64	
住房公积金		179,950.00	179,95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85.48	155,273.06	142,015.54	21,843.00
合计	8,585.48	9,838,071.58	8,703,650.52	1,143,006.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67,993.44	967,993.44	
失业保险费		42,349.05	42,349.05	

合计		1,010,342.49	1,010,342.49	
----	--	--------------	--------------	--

注释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379.37	51,876.44
房产税	32,133.93	32,133.93
土地使用税	16,050.24	16,050.24
印花税	18,752.91	13,57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86.41	11,088.77
教育费附加	2,608.57	4,75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39.05	3,168.22
个人所得税	4,868.65	786.27
合计	141,619.13	133,428.11

注释1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09,637.52	7,952,792.63
合计	7,209,637.52	7,952,792.63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3,900,288.66	6,903,465.33
工会经费及社保	442,123.06	344,374.59
代垫款	614,373.65	668,065.90
借款	2,201,196.17	
其他	51,655.98	36,886.81
合计	7,209,637.52	7,952,792.6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州祥明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847,388.00	履约保证金和安全保证金未到期，尚未支付
河南中星众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履约保证金和安全保证金未到期，尚未支付
合计	3,247,388.00	

注释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4,779.88	188,906.17
合计	114,779.88	188,906.17

注释1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60,000,000.00

注释2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057,501.32			9,057,501.32
合计	9,057,501.32			9,057,501.32

注释21.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85,221.82	480,807.50	480,807.50	785,221.82
合计	785,221.82	480,807.50	480,807.50	785,221.82

注释22.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00,644.32			2,300,644.32
合计	2,300,644.32			2,300,644.32

注释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90,791.62	-21,919,448.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990,791.62	-21,919,448.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97,276.55	-5,071,342.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对其他股东的其他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88,068.17	-26,990,791.62

注释2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827,895.08	57,500,498.94	84,363,707.20	75,278,130.53
其他业务				
合计	63,827,895.08	57,500,498.94	84,363,707.20	75,278,130.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合计
一、商品类型	63,827,895.08
电力施工	53,273,558.27

电力试验收入	3,109,319.78
电力运行维护	7,445,017.03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三、市场或客户类型	
四、合同类型	
五、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63,827,895.08
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63,827,895.08

注释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877.14	97,584.21
教育费附加	28,718.13	44,679.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45.42	30,419.89
房产税	128,535.72	128,535.72
土地使用税	64,200.96	64,200.96
车船使用税	5,431.92	5,431.92
印花税	35,699.08	48,596.94
合计	346,608.37	419,449.58

注释2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935,856.08	2,702,411.03
社会保险	1,532,494.53	1,618,002.61
折旧费	1,041,412.09	1,143,828.24
业务招待费	798,255.56	716,616.71
车辆费用	337,759.28	450,336.33
办公费	351,914.26	425,193.82
福利费	412,602.99	383,769.67
住房公积金	179,950.00	188,440.00
工会经费	163,101.34	168,777.55
水电费	180,515.19	166,778.14
审计咨询费	113,207.55	150,943.40

投标费用	91,989.95	90,290.61
差旅费	28,040.82	82,069.60
无形资产摊销	56,272.38	56,272.38
职工教育经费	39,260.49	41,429.39
赔偿款	564,112.00	
其他费用	461,700.69	779,051.12
合计	7,288,445.2	9,164,210.60

注释27.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支出	2,242,169.24	2,390,460.48
人工支出	1,242,585.40	1,238,719.81
费用支出	36,209.70	41,428.08
合计	3,520,964.34	3,670,608.37

注释2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9,278.67	1,038,149.91
减：利息收入	16,975.36	134,328.11
银行手续费	6,668.77	38,500.87
担保费		113,207.55
合计	158,972.08	1,055,530.22

注释2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6,405.20	274,911.37
合计	246,405.20	274,911.37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93,300.00		与收益相关
利息补贴	76,4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助	37,588.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工暖企红包和失业补贴	1,000.00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8,117.20	35,711.37	与收益相关
重点人群退税增值税减免		18,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6,405.20	274,911.37	

注释30.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4,140.00	
合计	14,140.00	

注释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327,038.31	-1,616,696.14
合计	-1,327,038.31	-1,616,696.14

注释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876,739.87	-1,641,284.22
合计	-7,876,739.87	-1,641,284.22

注释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2,387.11
合计		72,387.11

注释3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172,019.74		172,019.74
其他	1.39		1.39
合计	172,021.13		172,021.13

注释3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153.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725.36	-3,063,561.18
合计	-105,571.41	-3,063,561.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02,847.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15,427.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153.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3,698.29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28,144.6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27,148.19
所得税费用	-105,571.41

注释36.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其他营外收入	250,174.95	256,711.37
保证金及备用金	3,086,134.50	7,871,246.52

往来款	800,000.00	
利息收入	16,975.36	19,744.77
合计	4,153,284.81	8,147,702.6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	5,862,877.33	5,630,418.48
付现费用及其他	3,023,567.28	4,322,602.89
合计	8,886,444.61	9,953,021.3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2,840,000.00	
合计	2,84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		120,000.00
借款	640,000.00	
合计	640,000.00	120,000.00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97,276.55	-5,071,342.8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27,038.31	1,616,696.14
资产减值准备	7,876,739.87	1,641,284.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77,621.79	1,185,256.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6,272.38	56,272.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72,387.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69,278.67	1,038,14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4,14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42,725.36	-3,063,56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53,859.86	769,13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0,754,867.87	9,208,367.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1,196,187.52	-4,332,624.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4,650.68	2,975,241.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18,806.01	16,857,644.1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57,644.19	7,177,225.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38,838.18	9,680,418.8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18,806.01	16,857,644.19
其中: 库存现金	21,383.81	102,993.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97,422.20	16,754,650.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18,806.01	16,857,644.19

注释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	9,815,650.05	抵押
土地使用权	943,450.87	抵押
合计	10,759,100.92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姓名	类型	性质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何向东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56.84	56.84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曹晓文	董事
李艳颖	董事
郝屹强	董事
张志华	董事
皮青兰	监事会主席
王军强	监事
余会臣	监事
李振毅	总经理
程飞	副总经理
丁宇航	副总经理
郝婷婷	董事会秘书
李维娜	财务负责人
苏晓红	何向东配偶
何小安	与何向东为叔侄关系
张玉亭	与何向东为姑侄关系
陈宝强	与何向东为姑侄关系
河南中能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参股 23.00%
河南索凌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参股 16.60%

河南中能光伏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参股 14.25%
河南豫教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该企业任监事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中能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监理费	3,240.00	16,130.00
合计		3,240.00	16,130.00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60,674.51	1,118,140.28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中能建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8,100.00	8,100.00
其他应付款			
	皮青兰	200,000.00	
	苏晓红	1,800,000.0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14,1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40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021.1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7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5,245.4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69	-0.2333	-0.2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8	-0.2345	-0.2345

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涉及①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其中①、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也可以选择自发布年度起施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涉及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于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债务重组损益	14,1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40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2,021.1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8,524.07
减：所得税影响数	13,27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5,245.4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